

臺灣口述歷史學會第六屆第 2、3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壹、時間：民國 109 年 7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30 分

貳、地點：臺中市霧峰區農會議蘆會館

參、主持人：張理事長鴻銘紀錄：李百基

肆、出席：陳名譽理事長儀深、詹常務理事素娟、詹常務理事素貞(請假)、陳常務理事進金、鄭常務理事麗榕、溫理事文卿、郭理事双富、溫理事文佑、謝理事仕淵(請假)、薛理事化元(請假)、蕭理事明治(請假)、翁理事誌聰(請假)、何理事鳳嬌(請假)、游理事鑑明(請假)、李常務監事明仁(請假)、侯監事坤宏(請假)、黃監事國琴(請假)、楊監事永裕、楊監事麗祝

伍、列席：林秘書長明洲、李組長百基、張編纂家榮

陸、主席致詞：(略)

柒、業務報告：

本次會議依年度計畫應於 109 年 5 月召開，惟因新冠肺炎疫情，延至今天召開，茲將本年 1~6 月會務營運狀況報告如下：

一、2 月 25 日，建立學會理監事 Line 群組，目前有 16 位理監事加入群組。

二、《記錄聲音的歷史》第 11 期徵稿，於 3 月 4 日公告於本會官網，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各大學相關系所，截至 6 月共收到 5 篇稿件。

三、3 月 12 日，張理事長拜訪明台高中林芳嫻董事長邀請聘為學會顧問。

四、邀請個人及團體加入本會，截至 6 月止，共有個人 3 人及 10 個團體加入，收取入會及常年費共 38,000 元。目前團體會員 23 單位；個人會員 101 人(含永久會員 78 人)。

五、《臺灣口述歷史的理論實務與案例》再版印製，已與 27 位作者完成同意簽署「著作財產權授權契約」。

捌、報告事項

案由：本會第六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臨時動議提案三決議，清查本會庫存出版書籍數量一案，報請鑒察。

說明：有關本會庫存出版書籍，計有《臺灣口述歷史理論實務與案例》等 651 冊，如附件 1。

決議：照案通過，另各類出版品庫存量訂為 1 冊，1 冊以上者請理事會上本會官網推銷，以減少庫存量，並增本會收入。

玖、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108 年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及基金收支表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會章程第三十二條規定略以：「……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由理事會編造年度工作報告、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及基金收支表，送監事會審核後，造具審核意見書送還理事會審核後，造具審核意見書送還理事會，提會員大會通過……。」辦理。
- 二、本案已於上次會議報告，因 108 年度販售書籍應收帳款新臺幣 13,022 元，經銷商延至 109 年 3 月與本會結帳，故 108 年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及基金收支表已先匡列(附件 2)，在本次理監事會議提出討論。
- 三、本案經本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後，提 109 年會員大會通過，再報請內政部核備。

決議：照案通過，並提 109 年會員大會討論通過後，再報請內政部核備。

提案二

案由：有關《紀錄聲音的歷史》第 11 期投稿稿件交付審查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至 6 月底共投稿 5 篇(如附件 3)，建請推薦審稿人。
- 二、請審稿人，需於 8 月 10 前完成審稿，如有修正(大修)，請投稿人於 8 月 31 日前完成修稿。

決議：現場又收到兩篇，合計 7 篇，期待收到更多稿件以便擇優篩選，歡迎理事們再幫忙徵稿，於本年 7 月 31 日前繳交即可；另有關推薦審稿人案，請由常務理事召開會議討論推薦，並請於 8 月 10 前完成審稿及於 8 月 31 日前完成修稿。

提案三

案由：為《臺灣口述歷史的理論實務與案例》再版印製數量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會第六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臨時動議提案二決議辦理。
- 二、有關本書 27 位作者均已與完成同意簽署「著作財產權授權契約」。
- 三、依契約規定，再版實體書印製量為 500 冊。本會不支付 27 位作者酬金，於本著作物出版時，無償贈予 3 冊。
- 四、另本案依契約規定，五年內（至西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同意重製編印出版至多 500 冊，經查估印製 500 冊，費用需新臺幣 120,000 元。

決議：再版印製 500 冊。

提案四

案由：本會與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及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共同合辦「客述歷史-2020 臺灣客家與口述歷史研習」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辦理時間，擬定於 109 年 9 月 12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於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展館 2F 簡報室（苗栗縣銅鑼鄉九湖村銅科南路 6 號）辦理。
- 二、研習經費預算 16 萬元，預定由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分攤 12 萬元，臺灣文獻館分攤 4 萬元。
- 三、研習預定招收學員 60 名(歡迎臺灣口述歷史學會會員、客家文史研究工作者報名參加)，當日進行一場專題演講，三場課程。
- 四、計畫草案如附件 4。
- 五、本案討論決議通過後，將修正本計畫函送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及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同意後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另請曾令毅兼任助理教授演講內容增加「客家人的口述訪談成果」。

提案五

案由：本會與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共同合辦「2020 臺灣口述歷史學會歷史巡禮」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辦理時間，擬定於 109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六)10 時至 16 時至立法院議政博物館(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734 號)及霧峰林家花園林獻堂博物館園區(臺中市霧峰區萊園路 91 號)辦理。
- 二、活動經費約需 13,660 元，由本會及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共同辦理，本會會員免費(非會員收取活動費新臺幣 300 元)。
- 三、參加對象，本會會員、對歷史事件有興趣者，以 40 人為限。
- 四、計畫草案如附件 5。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活動名稱修正為「2020 臺灣口述歷史學會霧峰古蹟巡禮」。
- 三、另「參加對象，本會會員、對歷史事件有興趣者.....。」，修正為「參加對象，本會會員及其他對歷史事件有興趣者.....。」。

拾、臨時動議

案由：為本會與相關機關、社會團體之學術交流與歷史文化傳承推廣，請再邀相關機關及社會團體加入本會，以增本會團體會員人數。

說明：前推薦兩相關機關團體予理事會，請理事會邀請加入本學會，並未加入本會。

決議：團體會員部分，截至 6 月止共邀請 10 個團體加入本會，請各理監事如有相關機關團體欲加入本會者，請通知理事會邀請。

拾壹、散會：上午 11 時 40 分。

附件 1

臺灣口述歷史學會出版品庫存數量表

單位：本

書名	第 5 屆 移交數量	贈送、 販售數量	庫存數量	備註
臺灣口述歷史理論實務與案例	67	38	29	售予政治大學臺史所 12 本、鍾理和紀念館 23 本及清華大學、漂ノ女子工作室、鴨拓草民宿各 1 本
口述歷史實務手冊	13	0	13	
記錄聲音的歷史(第一期)	缺書	0	0	
記錄聲音的歷史(第二期)	30	0	30	
記錄聲音的歷史(第三期)	97	0	97	
記錄聲音的歷史(第四期)	74	0	74	
記錄聲音的歷史(第五期)	10	0	10	
記錄聲音的歷史(第六期)	105	0	105	
記錄聲音的歷史(第七期)	28	0	28	
記錄聲音的歷史(第八期)	72	0	72	
記錄聲音的歷史(第九期)	92	0	92	
記錄聲音的歷史(第十期)	100	9	91	贈送新入會團體會員 9 本
追思沈懷玉女士紀念文集	10	0	10	
合計	698	47	651	

製表 2020.06.30

臺灣口述歷史學會

收支決算表

中華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止

附件 2

單位：元

款	項	目	科 目	決算數	說 明
			科 目		
1			收入	69,555	
	2	1	常年會費暨入會費-個人	14,500	
		2	常年會費-團體	26,000	
	4		會員捐款	-	本年度無捐款收入
	9	1	其他收入-出版品	25,997	案例13,697元，第七、八期12,300元
		2	其他收入-利息	740	
		3	其他收入-接受委託	-	本年度無委託案
		4	其他收入-退稅	2,318	國稅局退106年販售書籍預扣稅款
2			支出	551,178	
	2		辦公費	183,634	
		2	印刷費	180,243	會刊第十期159,915元、會員大會會議手冊及橫幅20,328元
		5	郵電費	3,391	郵資、劃撥手續費
		7	其他	-	無
	3		業務費	367,544	
		1	會議費	7,289	第五屆第三次常務理事會便當600元、第六屆第一次會員大會茶點6,500元、理監事選票189元
		3	業務推展費	196,328	2019口述歷史研習營117,006元、2019夏季口述歷史研習營79,322元
		7	會刊編印審查費	15,000	會刊第十期審稿費
		8	接受委託業務費	-	本年度無委託案
		12	其他業務費-出版品	28,254	賣書成本： 手冊(34.65*0本=0元)、案例(195.51*58本=11,340元)、第七期(305.97*1本=306元)、第八期(367*6本=2,202元)、第九期(294*49本=14,406元)
		12	其他業務費-出版品	120,673	贈書成本： 手冊(34.65*0本=0元)、案例(195.51*0本=0元)、第七期(305.97*1本=306元)、第八期(367*1本=367元)、第九期(294*0本=0元)、第十期(400*300本=120,000元)
		12	提撥基金	-	1.依「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20條規定：社會團體應逐年提列準備金，每年提列數額為收入總額20%以下，但社會團體決算發生虧損，得不提列。前項基金及孳息應專戶存儲，非經理事會通過，不得動支。 2.本年度虧損，不提列。
3			本期餘絀	- 481,623	

製表：



會計：



秘書：



理事長：

陳謙源

臺灣口述歷史學會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止

單位：元

收 入		支 出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上期結存	1,035,261	本期支出	565,927
本期收入	233,231	本期結存	702,565
合計	1,268,492	合計	1,268,492

製表：



會計：



秘書：



理事長：陳議源

說明：1. 本表為本學會在民國108年度內現金(包括郵政劃撥)收支之報表。

2. 本期收入233,231=本期現金收入+本期郵政劃撥存款收入+本期郵政劃撥存款利息收入

3. 本期支出565,927=本期現金支出+本期郵政劃撥存款支出+本期郵政劃撥手續費支出

4. 本期結存702,565=上期結存1,035,261+本期收入233,231-本期支出565,927

附件 2-3

臺灣口述歷史學會
基金收支表

中華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

單位：元

收 入		支 出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準備基金	124,553	準備基金	0
歷年累計	124,553	支付退職金	0
本年度提撥	0	支付退休金	0
		結 餘	124,553

出納：李秋芳

會計：



秘書：



理事長：

陳漢源

說明：1. 動支基金應註明理事會通過之屆次與主管機關核備之文號。

2. 各基金收支結存應與收支決算表與資產負債表相關科目金額一致。

3. 本表須經製表、出納、會計及機構負責人蓋章。

4. 依「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20會規定：

社會團體應逐年提列準備金，每年提列數額為收入總額20%以下，
但社會團體決算發生虧損，得不提列。前項基金及孳息應專戶存儲，
非經理事會通過，不得動支。

5. 108年度虧損，提撥0%。

附件 2-4

臺灣口述歷史學會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元

資 產		負債、基金暨餘絀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流動資產	693,600	流動負債	0
銀行存款	578,012	基金暨餘絀	818,153
預付費用-出版品(手冊)	450	基金	124,553
預付費用-出版品(案例)	13,099	餘絀-累計餘絀	1,175,223
預付費用-出版品(第七期)	8,567	餘絀-本期餘絀	-481,623
預付費用-出版品(第八期)	26,424		
預付費用-出版品(第九期)	27,048		
預付費用-出版品(第十期)	40,000		
銀行存款-基金	124,553		
合 計	818,153		818,153

製表：



會計：



秘書：



理事長：

阿溪源

1. 《手冊》庫存13本*34.65元=450
2. 《案例》庫存67本*195.51元=13,099
3. 《記錄聲音的歷史：第七期》庫存28本*305.97元=8,567
4. 《記錄聲音的歷史：第八期》庫存72本*367元=26,424
5. 《記錄聲音的歷史：第九期》庫存92本*294元=27,048
6. 《記錄聲音的歷史：第十期》庫存100本*400元=40,000

附件 2-5

臺灣口述歷史學會

財產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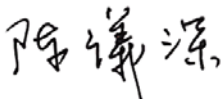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財產編號	會計科目	財產名稱	購置日期	單位	數量	原值	折 舊		淨值	存放地點	說 明
			年 月 日								
		本年度無購置財產									

製表：

會計：

秘書：

理事長：

說明：1. 本目錄根據財產登記簿，依「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所訂固定資產之科目編造。
2. 本學會自創會以來尚無購置財產。

《紀錄聲音的歷史》第 11 期投稿統計表

序號	名稱	投稿者	建請推薦審稿人	備註
1	在佛教團體圓滿人生的基督教長老-方菊雄先生訪問紀錄	沈昱儀(慈濟基金會文史處文史資料組組員)	交由常務理事會召開會議推薦。	
2	王毓楠先生訪問紀錄	朱泓源(中央研究院研究員)		
3	口述歷史的準備工作與訪談技巧：以臺灣經驗為主的思考	曾冠傑(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組員)		
4	王明珂先生訪談錄	李想(鄭州大學歷史學院 2017 級，人文科學試驗班本科生)		
5	黃兆強先生訪問記錄	張浩嘉(鄭州大學歷史學院 2017 級，歷史學本科生)		

附件 4

客述歷史——

2020臺灣客家與口述歷史

研習計畫(草案)

辦理單位



民國109年7月

客述歷史——

2020臺灣客家與口述歷史研習計畫

一、計畫名稱

客述歷史——2020臺灣客家與口述歷史研習

二、研習目的

口述歷史為歷史書寫重要的一環，透過口述歷史，可以填補現有文字記載的不足，理解既存史事描述的意義，甚至可以檢驗查證既存文字史料的真偽。特別在新史學的展開，許多課題更需要透過口述歷史達成。

口述歷史作為一個歷史書寫工具，不單是簡單的訪談與紀錄，更必須透過口述歷史技巧，在訪談前，預先熟悉史事歷史脈絡背景，並在訪談中透過適時調整引導訪談方向，事後記錄，更須逐一比對了解現有文字資料，釐清訪談者的口誤與敘述差異，才能成為有價值的歷史資料。客家口述歷史，更不同於一般口述歷史，除對要熟稔客語，亦需對所要解讀的客家題材，有初步認識與了解，才能自在應用口述歷史訪談，作為客家研究一環。

本次研習，將邀請對口述歷史田野實踐與理論熟悉，並富有經驗的學者專家，透過一系列課程安排，並在本學會工作人員的陪伴下，讓參與者對口述歷史有初步理解與認識，並能從中學習客家口述訪談的經驗與技巧，實踐「客述歷史」，開展客家研究道路。

三、辦理單位

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臺灣口述歷史學會三個單位共同辦理

四、研習時間及地點

(一)時間：2020年9月12日（星期六）為期1天（暫定）

(二)地點：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展館2F簡報室（苗栗縣銅鑼鄉九湖村銅科南路6號）

五、參加對象

對客家口述歷史有興趣之民眾，預定招收60人，尤歡迎臺灣口述歷史會員、客家文史研究工作者報名參加。

六、報名方式

(一)報名時間：自2020年7月11日起至7月31日止（暫定）

(二)網頁報名：於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或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網站報名系統直接報名。

(三)抽籤：參加人數超過60人時，由主辦單位以抽籤決定之。

(四)錄取名單公布：預定8月中旬公布於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或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網站

七、課程規劃

(一)規劃方向

- 1.理論課程與實務課程相互搭配。
- 2.授課講師具有口述相關經驗。
- 3.提供口述歷史訪談技巧。
- 4.提供口述社會實踐願景。

(二)課程配當表

表1：課程配當表

時間	內容
09：00～09：15	報到
09：15～09：30	始業式
09：30～10：20	專題演講 臺灣口述歷史發展中的客家
10：30～12：10	課程（1）

	客家歷史書寫與口述
12：10～13：10	午餐
13：10～15：00	課程（2） 客家人的口述訪談經驗與田野技巧
15：20～17：00	課程（3） 客家口述訪談經驗與社會實踐

*本表課程與演講題目均為暫列，保留更動權。

八、建議師資

表2：師資建議表

內容	建議主講人（主持人）	
	姓名	職稱
始業式	陳儀深	國史館館長、臺灣口述歷史學會名譽理事長
	何金樑	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主任
	張鴻銘	臺灣文獻館館長、臺灣口述歷史學會理事長
專題演講 臺灣口述歷史發展中的客家	許雪姬	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所長
	詹素娟	客籍，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副研究員
課程（1） 歷史書寫與口述：客家地方史與家族史個案討論	羅烈師	客籍，國立交通大學客家文化學院人文社會系副教授，許所長建議
課程（2） 客家人的口述訪談經驗與田野技巧	曾令毅	客籍，淡江大學歷史學系兼任助理教授
課程（3） 客家口述訪談經驗與社會實踐（待訂）	洪馨蘭	高雄師範大學客家文化研究所所長

*演講課程均為1位講者，俟聯絡情況確認，本表建議名單均為暫列，保留更動權。

九、經費預估

(一) 經費估算

1. 本案總經費計新臺幣 160,000 元。
2. 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分攤 120,000 元，臺灣文獻館分攤 40,000 元。
3. 以上均為實報實銷。

(二) 經費預算表

表3：經費預算表

項目	小計	內容	分攤單位	
			客發中心	文獻館
1.印刷費	43,000	(1) 講義印刷裝訂 200 元*100 本=20,000 元 (2) 講義撰寫費： 2,000 元*4 篇=8,000 元 (3) 結案報告與其他設計印刷 15,000 元	√	
2.差旅費	40,000	工作人員差旅 2,000 元*20 趟=40,000 元		√
3.鐘點費	14,000	講師鐘點費： 2,000 元*7 節=14,000 元	√	
4.交通費	18,000	(1) 講師交通費 3,000 元*4 位=12,000 元 (2) 計程車費(高鐵至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750 元*2 (來回)*4 趟*=6,000 元	√	
5.餐費	14,400	學員、講師來賓與工作人員膳食、餐盒 90 個*80 元*2 餐=14,400 元	√	
6.保險費	13,500	學員工作人員保險 90 位*150 元：13,500 元	√	
7.雜支	17,100	茶點、文具、佈置與相關必要支出	√	

合計	160,000 元	120,000	40,000
----	-----------	---------	--------

*必要時各分攤單位內得相互勻支。

十、工作分配

研習活動相關工作，由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臺灣文獻館及臺灣口述歷史學會共同分擔。

表4：工作分配表

單位	內容
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1. 場地、器材設備、桌椅、桌巾等提供 2. 協助宣傳 3. 協助研習現場人力支援 4. 協助公務人員研習時數登錄 5. 其他
臺灣文獻館	1. 會場布置 2. 支援研習活動相關人力 3. 協助宣傳 4. 協助報名事宜 5. 公務人員研習時數登錄 6. 其他
臺灣口述歷史學會	1. 研習活動規劃 2. 公告報名、錄取人員公布等事宜 3. 宣傳事宜 4. 主持人、主講人聯繫及接送 5. 講義印製 6. 現場掌控 7. 活動保險 8. 其他

*本表暫列，得視情況，做必要調整。

十一、預期成果

- (一) 培養客家文史工作者對口述歷史之初步認識。
- (二) 培養文史工作者對客家領域認識。
- (三) 拓展客家與口述研究新領域。

臺灣口述歷史學會簡介

一、學會簡介：

臺灣口述歷史學會前身為中華民國口述歷史學會，成立於 2009 年 8 月 29 日，2013 年 8 月 25 日第三屆第一次會員大會通過更改為現名。本會之設立、更名與其他運作事宜，均依法報請主管機關內政部核備。本會為非營利社會團體，設立宗旨在於結合國內外相關學者、地方文史工作者及學術團體機構，促進有關口述歷史之製作、應用與研究。

本會之任務如下：

- 一、推動全民寫歷史與教育推廣工作。
- 二、結合國內外之口述歷史工作者，以達學術交流之目的。
- 三、鼓勵及協助青年學者從事有關口述歷史之學術工作。
- 四、收集並整理有關口述歷史之文字影音資料。
- 五、舉辦有關口述歷史之研討會、演講會等學術活動。
- 六、接受（辦理）個人、團體、政府機關委託之口述歷史訪問計畫。

二、現任理監事

理事長

張鴻銘先生

常務理事

張鴻銘先生、詹素娟女士、詹素貞女士、陳進金先生、鄭麗榕女士

理事

陳儀深先生、薛化元先生、謝仕淵先生、郭双富先生、溫文佑先生
蕭明治先生、翁誌聰先生、溫文卿先生、何鳳嬌女士、游鑑明女士

常務監事

李明仁先生

監事

侯坤宏先生、黃國琴女士、楊永裕先生、楊麗祝女士

三、近年活動成果

2019 年

09/04 「2019 夏季口述歷史研習營」

01/23 「2019 臺灣口述歷史研習營」

2017 年

08/25 「2017 臺灣口述歷史研習營」

2016 年

08/31 「2016 臺灣人權史與口述歷史研習營」

2015 年

07/18 「臺灣白色恐怖口述歷史訪談的過去、現在與未來」學術研討會

07/10-11 「臺灣白色恐怖專題口述歷史進階班工作坊」

06/26-27 「2015 東臺灣口述歷史研習營」

05/09 《獄外之囚：白色恐怖受難者女性家屬訪問紀錄》新書發表座談會

04/24 「2015 棒球口述歷史研習營」

03/20-21 「從口述歷史尋找新議題」工作坊

2020臺灣口述歷史文化巡禮(草案)

一、活動目的

本次特別安排立法院議政博物館、霧峰林家花園林獻堂博物館園區等2個場域辦理史蹟勘考。立法院議政博物館肇因於民國93年立法院第5674號提案，議政史料為民主政治發展之最佳見證，立法院為國家最高立法機關，居各級民意機關之首，亦有統合及保存所有議政史料之責，以展示及運用各項議政資料，乃成立議政博物館，館內保存眾多珍貴史料文物，翔實紀錄臺灣民主法治演變之進程。

臺灣早期有五大家族，中部的霧峰林家為臺灣聲勢最鼎盛的家族之一，在社會與教育、文化領域均有重要貢獻，堪稱文武雙全之世家。座落於霧峰明台高中校園內的「林獻堂文物館」，在2018年擴大為「霧峰林家花園林獻堂博物館」，展區由100坪擴增為250坪，展出霧峰林家歷史文獻、文物、生活用品；此外，曾因「萊園雨霽」名聞遐邇的「萊園」，以及私家書齋「蓉鏡齋」、林獻堂故居「景薰樓」等古蹟，均以典雅秀麗、蘊含濃郁歷史人文氣息著稱，實地走訪，可深入認識這個與臺灣共同成長的家族。

「觀今宜鑑古，無古不成今」，研究歷史，不僅是瞭解過去，更是為了解釋現在，以及展望未來。歷史知識除了文字記載、口頭流傳者外，亦包含保存下來的歷史遺蹟，透過實地探訪的歷史巡禮，親眼見證曾經的風華絕代，藉由專業人員的導覽，領略一磚一瓦背後動人的故事，讓參與者豐富自身的史觀與史學涵養，達到本會所致力於歷史文化傳承與教育推廣目的。

二、辦理單位

臺灣口述歷史學會、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三、巡禮時間及地點

(一) 時間：2020年10月17日（星期六）暫定。

(二) 地點：

- 1.立法院議政博物館（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4號。暫訂，防疫期間不受理預約導覽）。
- 2.霧峰林家花園林獻堂博物館園區（臺中市霧峰區萊園路91號）。

四、活動流程

時間	內容	備註
10：00～10：15	報到	議政博物館門口
10：15～10：30	行前說明	
10：30～11：30	參訪立法院議政博物館	
11：30～13：30	午餐（議蘆會館）	午餐後請自行於13:30 前，抵達霧峰林家花園林獻堂博物館園區
13：30～16：00	參訪霧峰林家花園林獻堂博物館園區	林獻堂博物館、萊園、蓉鏡齋、景薰樓等古蹟
16：00～	賦歸	

五、參加對象

臺灣口述歷史學會會員；對歷史事件、建築等史蹟有興趣者，以40人為限。

六、報名方式及費用

(一) 報名時間

有意參加者均須填寫報名表【報名者需載明聯絡住址、電話（含行動）及電子郵件，以便聯繫】，並於2020年月日（星期）起至月日（星期）止，以下列方式報名：

- 1.電子郵件：請將報名表傳送至本會email：ohorgtw@gmail.com。
- 2.線上報名：至臺灣口述歷史學會網頁點選報名連結報名。

(二) 抽籤：如報名人數超過錄取名額，以會員優先錄取，餘以抽籤方式決定。

(三) 錄取名單公布：錄取、備取名單將於臺灣口述歷史學會網站公告【錄取

名單預計於2020年月日（星期）前公布，請自行上網查詢】。

（四）餐加費用

1.臺灣口述歷史學會會員：免費參加。

2.非會員：

（1）酌收新臺幣300元活動費（內含午餐、保險）。

（2）繳費方式：以郵政劃撥（本會郵政劃撥帳戶22695657，可以ATM轉帳）繳費，錄取者須於2020年月日（星期）前繳費，始完成錄取手續；倘逾期未繳視同放棄，由備取人員遞補。

七、經費

項目	內容	小計	備註
1.差旅費	工作人員差旅 180 元*3 趟*4 人=2,160 元	2,160	☐ 學會支出 ☒ 臺灣文獻館支出 ☐ 學員（非會員）負擔
2.餐費	學員與工作人員膳食 150 元*50 人=7,500 元	7,500	☒ 學會支出 ☐ 臺灣文獻館支出 ☒ 學員（非會員）負擔
3.保險費	學員與工作人員保險 40 元*50 人=2,000 元	2,000	☒ 學會支出 ☐ 臺灣文獻館支出 ☒ 學員（非會員）負擔
雜支	報到佈置、飲水等相關必要支出	2,000	☒ 學會支出 ☐ 臺灣文獻館支出 ☐ 學員（非會員）負擔
合計		13,660	

八、預期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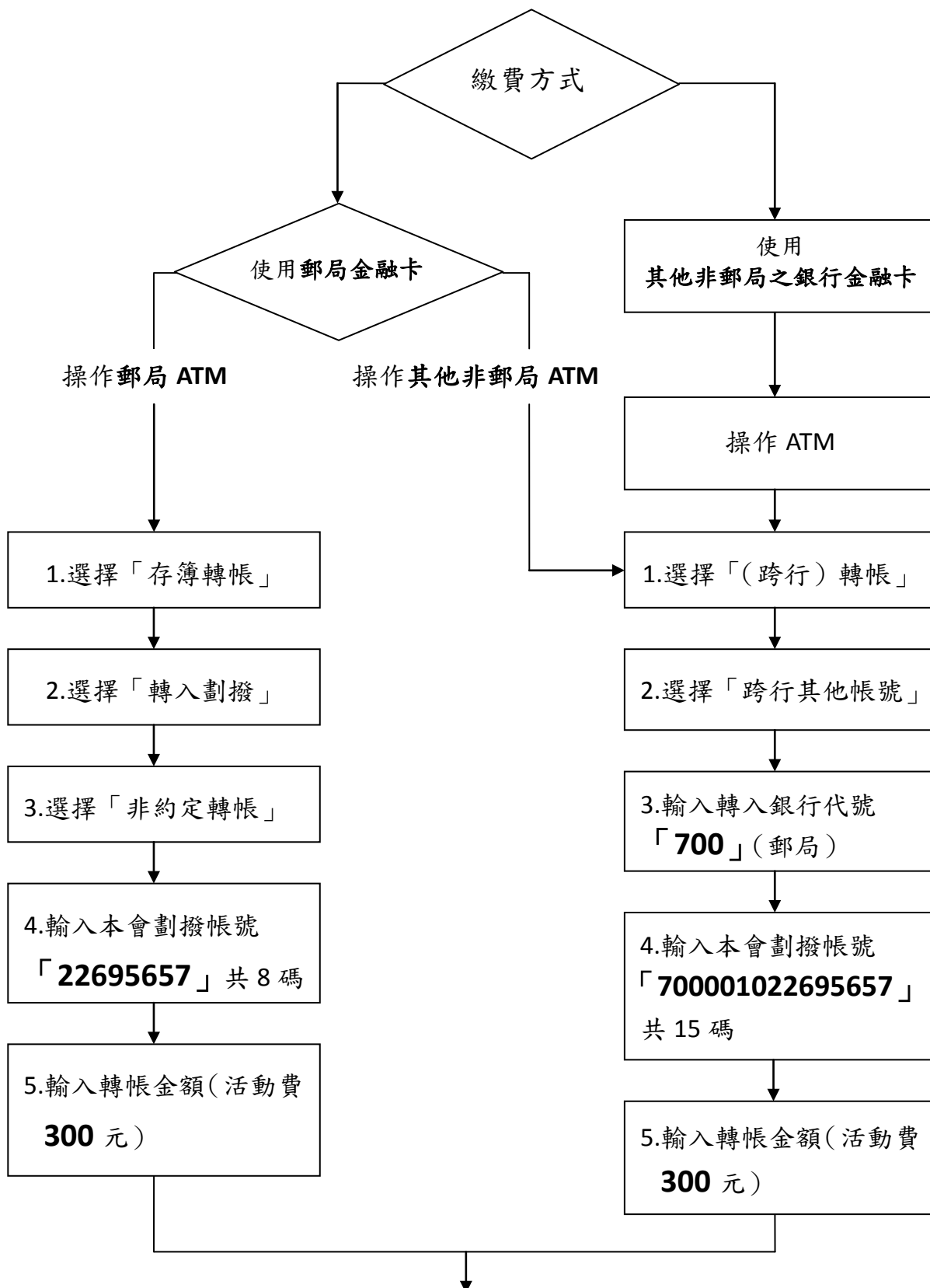
藉由本次歷史文化巡禮活動，加深參與者對歷史事件、文物、建築等之認知，厚植史學底蘊，進而引起研究歷史之興趣及動機，擴大參與本會及相關學術交流活動。

2020 臺灣口述歷史文化巡禮報名表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服務單位		
聯絡電話	公/家	
	手機	
電子郵件信箱		
通訊地址	□□□□-□□	
用餐	☐ 葷食	☐ 素食
是否為臺灣口述歷史學會會員	☐ 是	☐ 否

- 註：1、以上各欄位請詳實填寫，俾利聯繫通知相關事宜。
- 2、如報名人數超過錄取名額，以臺灣口述歷史學會會員優先錄取，餘以抽籤方式決定。錄取、備取名單預計於 2020 年月日（星期）前公布於臺灣口述歷史學會網站。
- 3、臺灣口述歷史學會會員免費參加，非會員酌收新臺幣 300 元活動費（內含午餐、保險）。非會員錄取者請於 2020 年月日（星期）前繳費，始完成錄取手續；倘逾期未繳視同放棄，由備取人員遞補。

ATM 轉帳繳費流程圖



※重要提醒

- 繳費後，請將姓名、繳費帳號末 5 碼、繳費日期等資料 e-mail 至本會 ohorgtw@gmail.com，方完成繳費程序。
- 使用郵局金融卡操作郵局 ATM 者，若繳費所使用之金融卡非報名者本人，除第 1 點資料外，請再附上繳費金融卡持有人姓名，俾利核對。